

安徽颖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安徽颖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11月17日披露了《安徽颖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1）。由于工作人员疏忽，公告内容有误，现更正如下：

一、更正事项具体内容

（一）对“二、任命原因”进行更正

更正前：公司原监事会主席张飞鹏先生、监事郭清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会主席、监事职务，导致成公司监事人数低于法定人数，为保障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现提名姚天天先生、**张飞鹏**先生为公司新任监事人选。

更正后：公司原监事会主席张飞鹏先生、监事郭清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会主席、监事职务，导致成公司监事人数低于法定人数，为保障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现提名姚天天先生、**刘孟军**先生为公司新任监事人选。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该次公告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。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公告编号：（2025-023）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颖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1月18日